

达州首家“跑路”担保公司负责人落网

追赃工作正有序开展

2014年12月,一个消息在达城市民口中流传:位于西外御景上城附近的“润昌”担保公司跑路了!这也是达州首家因资金链断裂而“跑路”的担保公司。

经过4年多的不懈追逃,今年7月5日,通川区公安分局经侦大队民警终于将“润昌”实际控制人张某某从河南洛阳抓获归案并顺利押解回达。至此,该公司的全部负责人悉数到案。



悄然开业 吸存千万

2013年,一家名叫“四川润昌担保有限公司”在西外御景上城附近的街头悄然开业。

“润昌公司达州的实际负责人名叫姜某某。”据经侦大队民警介绍,姜某某系河南伊川籍人,来达之前一直在西安给老乡张某某经营的金融公司打工。2013年,姜某某见“投资潮”风靡各地,经过考察后,向张某某建议来达开设“担保公司”。随后,双方约定张某某出资100余万元、占股51%,姜某某则占股49%。2013年11月,姜某某带着资金来到达州,在西外租门市、聘请业务人员,开设了“四川润昌担保有限公司”。经过培训的业务人员每天外出向市民推荐“投资项目”,并许以月利息1分5至2分的回报。随着公司业务迅速拓展,姜某某还从河南老家叫来4名老乡帮忙,在“四川润昌”担任管理人员。

在不到一年的时间里,“四川润昌”依靠高额许利,就吸纳了数百名市民上千万的资金。

资金断裂 倒闭跑路

“该公司许诺的投资项目其实都是真实存在。”据经侦大队办案民警介绍,为了取得投资市民的信任,“润昌”公司还将个别谨慎的投资人带至重庆、成都、西安等地的项目现场进行考察。投资人发现,这些项目均是房地产、印刷厂等实业,遂将手中的资金通过“润昌”投入。“润昌”以1分5至2分的利息,从市民手中吸纳资金后,再将资金统筹安排,投入到这些项目中,同时向项目负责人收取更高的利息,藉此赚取利息差价。

但这些由河南籍的老乡开办的项目,外表看起来“高端大气”,实际上却并不靠谱。比如在陕西的房地产项目,本质上是小产权房,因手续不全,如今已成为烂尾楼。在不到一年的时间里,“四川润昌”的投资项目纷纷夭折,项目的控制人不是案发被捕,就是跳楼自杀,“四川润昌”赚取利息差价的企图,也如肥皂泡般破灭。

2014年10月,身在陕西的实际控制人张某某,将“四川润昌”全部的股权转让给姜某某,并不再继续支付利息。由于流动资金被斩断,姜某某所控制的“四川润昌”的资金链全线告急。2014年12月,“四川润昌”已经不能继续向投资人支付利息,12月17日,姜某某见无法继续维持经营,

丢下了烂摊子,和其他4名担任公司管理人员的河南老乡一起“跑路”。

非法吸存 上网追逃

案发后,通川警方立即介入“四川润昌”的调查工作,很快查清了该公司存在非法吸存的嫌疑。通川公安分局高度重视,分局党委当即从经侦大队抽调精干警力成立专案组,并对“四川润昌”的达州负责人姜某某、幕后控制人张某某及其他公司管理人员上网追逃。

2015年1月,专案组民警根据前期掌握的线索,到嫌疑人户籍所在河南伊川展开追逃工作。在这里,专案组意外发现不少外地公安在此工作。“河南伊川当地不少居民,都在全国各地开金融公司。”办案民警回忆,此时类似“四川润昌”这样的金融公司,在全国各地纷纷倒闭,负责人“跑路”。各地公安均立案展开侦查,发现此类公司的背后控制人有很多都是河南伊川籍。至2015年3月,专案组工作60多天后,发现嫌疑人张某某、姜某某在案发后并未返回老家,只得空手而归。

4年追捕 首犯落网

然而4年来,通川警方一直未放弃对“四川润昌”首犯的追捕工作,分局负责人表示,“嫌疑人一日不落网、专案组一日不撤”。4年来,专案组多次赶赴陕西、河南等地展开追逃工作。

2017年8月,网上逃犯姜某某出现在山东临沂。案发后,姜某某仓皇出逃,为了生计,“四川润昌”曾经的董事长,隐姓埋名在临沂一建筑工地当小工为生。8月1日,姜某某手持假身份证去乘车,被民警发现可疑,当即对其进行盘查,最终发现其逃犯身份,当场将其控制。

同时,通川警方对“四川润昌”幕后控制人张某某的追捕大网也不断收紧。今年5月,专案组发现张某某在河南洛阳出现,遂再次出动赶往河南。在当地公安机关的配合下,经过几十个日日夜夜的艰苦工作,最终在当地一火锅店,将正在用餐的张某某成功抓获,并于近日顺利押解回达。随后,“四川润昌”的其他管理人员也相继落入法网,至此“四川润昌”的所有负责人均全部到案。

据经侦大队负责人介绍,警方已经查封扣押张某某的房屋、车辆,追赃工作正有序开展。

□严若玲 本报记者 程序

电动车不要长时间充电 遇火灾不要贪恋贵重物品

达州消防部门发布夏季消防安全提示

目前,我市大部分地区已进入高温炎热时节,单位、家庭用电量剧增,易燃易爆企业生产经营火灾风险加大。达州消防部门日前发布夏季消防安全提示,呼吁社会各界注意防火安全:

一、全市电动自行车消防安全综合治理行动正在进行,购买电动自行车请认准产品合格标志,不得擅自改装,不要长时间充电和在室内、楼道里充电。

二、大型商业综合体、商场、市场的客流、物流量大,内部环境复杂。相关单位要严格落实消防安全主体责任,加强防火巡查,提升员工消防安全意识,保持疏散通道、安全出口畅通。

三、易燃易爆场所,在生产、储存、经营活动中,要及时消除火灾隐患,严禁违章操作、违规用火,电气设备必须符合防爆等相关技术规范要求。

四、社区居委会、物业管理等部门要落实消防安全主体责任,经常组织开展防火巡查,确保楼道和居民疏散通道不堆放杂物,常闭式防火门处于关闭状态,消防器材设施完好,消防通道畅通。

五、家庭使用燃气不当或缺乏检修极易造成火灾,用户要加强对燃气管线、用具的检查维修;发现燃气泄漏,应迅速关闭阀门,敞开门窗通风,并到室外安全区域报警求救。

六、夏季居民家庭用电量增大,请不要乱拉乱接电源,不超负荷用电,及时更换维修老化电器设备和线路,外出时要关闭电源开关。

七、汽车内严禁放置打火机、香水、罐装喷剂等易燃易爆物品,车主要定期对车辆进行维护保养,防止油品渗漏、线路老化和接触不良,车载灭火器要定期检查,确保有效好用。

八、家中使用蚊香时,要放在金属支架上,并将支架置于不燃烧的器皿内,不要靠近蚊帐、被单、衣服等可燃物,与家具、床铺保持一定的距离。

九、消防通道是消防救援的生命通道,请勿占用、堵塞或封闭安全出口、疏散通道和消防车通道,严禁设置妨碍消防车通行和火灾扑救的障碍物。

十、火灾逃生要沉着冷静,不乘普通电梯,不盲目跳楼,不贪恋贵重物品,不可返回火场拿取财物。烟火封门时,可退回屋内,紧闭门窗,发出求救信号等待救援。

□吕彬忠 本报记者 汤艳燕

共筑消防安全防火墙

主
办

达州市消防支队
达州日报社